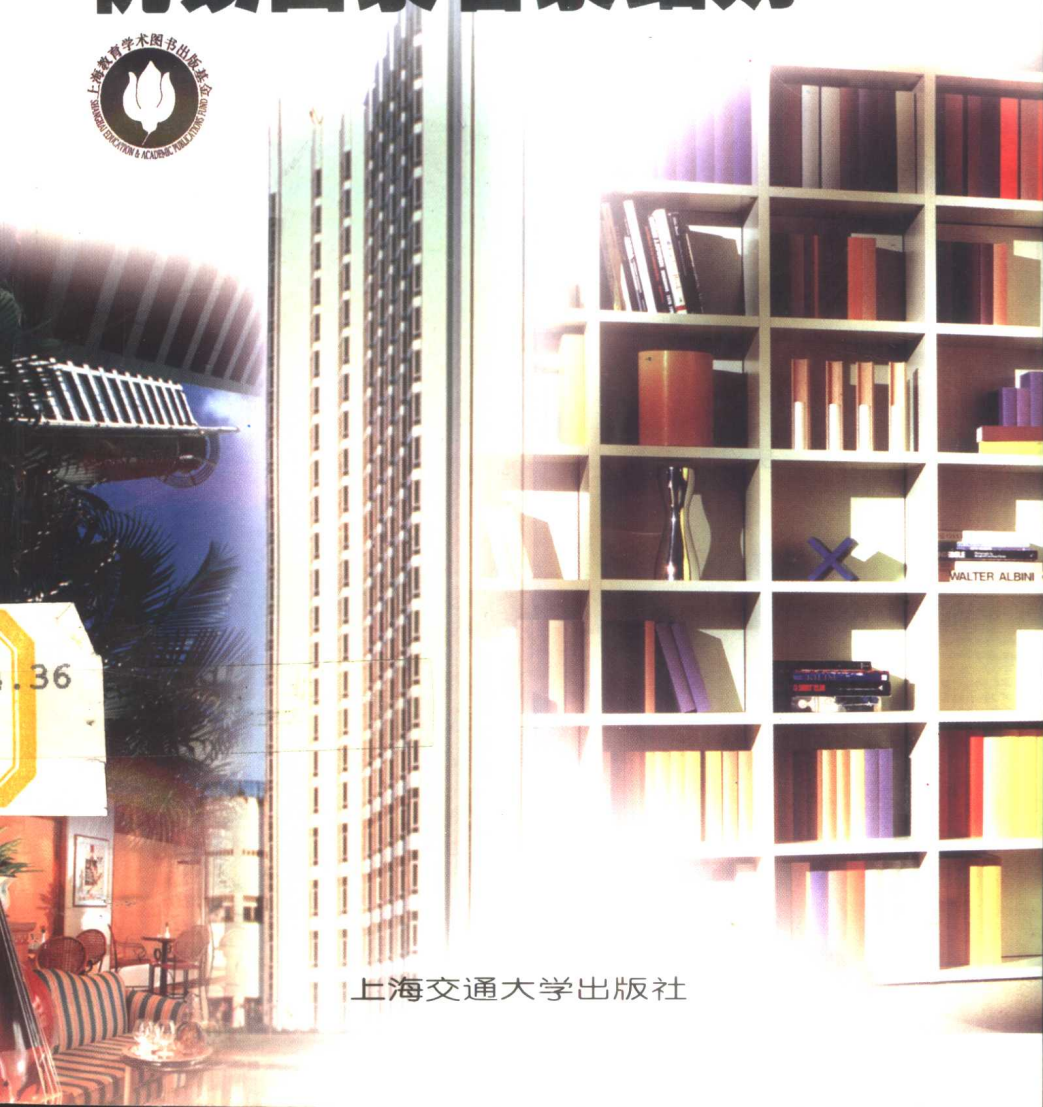


主编 / 王鹤祥

中文普通图书 机读目录著录细则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994602

中文普通图书机读目录著录细则

主编 王鹤祥

编委(按姓氏笔划)

王绍平 沈宝顺

张期民 曹雄伟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中文普通图书机读目录著录细则

主 编 王鹤祥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番禺路 877 号 邮政编码 200030

电话 64284208 传真 64683798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交通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mm) 1/32 印张 4.5 字数 112 千字

版次 1998 年 7 月 第 1 版

印次 1998 年 7 月 第 1 次 印数 1-1000

ISBN7-313-01002-8/Z04

定价: 7.50 元

本书任何部分之文字及图片, 如未获得本社之书面同意,
不得用任何方式抄袭、节录或翻印。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或装订错误, 请寄回本社更换。)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国际、国内“著录”、“规则”、“格式”等标准为基础,结合近年来上海市中文图书编目的实践经验,从剖析《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格式结构入手,以工作单填写细则的形式,用丰富的样例对各个字段的含义、内容、填写方法等作了既详尽又浅显的阐述。所选样例尽量贴近编目工作实践。书末附有多种附录及工作单样例。

本书适用于图书馆编目人员以及高等学校图书馆学专业师生作为教学参考书。

前 言

近年来计算机技术、高密度存储技术和数据通信技术的飞速发展极大地丰富了信息资源,提高了信息质量,促进了信息传播,使信息这一战略资源日益成为社会、经济、科技文化发展不可缺少的重要因素。随着全球信息化、网络化的迅速发展,为跨单位、跨地区、甚至跨国界的文献信息资源共享提供了现实的可能和广阔的前境。书目数据是图书馆自动化的基础,又是图书馆网络和文献信息资源共享的基础。标准化是书目数据库建设必须遵循的原则,可以说,没有标准化就没有网络化,就谈不上文献信息资源共享。

70年代美国 MARC 的研制成功并得到推广,掀起了一场编目技术的革命。我国从 80 年代初即开始对 MARC 进行研究,1988 年北京图书馆根据 UNIMARC 制定了《中国机读目录格式》(CNMARC),1990 年正式发行中国机读目录,开创了中国中文文献编目的新纪元,为中文书目数据库建设奠定了基础。

《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的出版发行,为我国中文图书的计算机编目在格式上提供了统一的依据。然而,由于现有的《普通图书著录规则》已明显落后,《通讯格式》本身还未达到尽善尽美,加上人们对字段、子字段、指示符以及代码的含义和用法等认识和掌握又容易产生分歧,在目前的中文书目数据库建设中产生了许

多不同的做法。这种状况,明显不利于数据交换和共享。因此,一个统一的,易于操作的 CN-MARC 实施细则就成了当前的迫切需要。

为了实质性地推动上海地区高校图书馆书目信息资源共享,上海高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决定在上海地区高校范围内首先对中文普通图书机读目录的著录方法进行统一。于是,成立了《细则》编著组,经过了一年多努力,《细则》终于编写完成。

本《细则》的制定,以标准化、规范化为目标,力求与国际标准接轨,同时又强调科学性与实用性的统一,目的是为上海高校图书馆中文普通图书的计算机编目工作提供一个统一的、实用的、易于操作的工具。

《细则》编著组由王鹤祥、叶奋生、沈宝顺、王绍平、张期民、曹雄伟组成。其中,沈宝顺、张期民、王绍平副研究馆员负责初稿编写,叶奋生教授审校了全稿。本《细则》的编著自始至终得到了市教委张健副处长的关心和支持。

本《细则》中难免有差错,欢迎批评指正。

编 者

1998 年 6 月

目 录

一、引言	1
1. 目的	1
2. 依据	1
3. 原则	1
4. 有关定义及说明	2
二、《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的结构	4
1. 记录头标	4
2. 地址目次区	4
3. 数据字段区	5
4. 记录分隔符	5
三、工作单填写细则	6
1. 记录头标	6
2. 数据字段	10
0 -- 标识块	11
001 记录标识号	11
005 记录处理时间标识	11
010 国际标准书号 (ISBN)	12
091 统一书刊号	13
094 标准号	14
1 -- 编码信息块	14
100 一般处理数据	14
101 作品语种	18
102 出版、制作国别	20
105 编码数据字段: 图书	21

106	编码数据字段:文字资料	
	形态特征	26
2--	著录信息块	26
200	题名与责任说明	27
205	版本项	34
210	出版发行项	35
215	载体形态项	37
225	丛编项	38
3--	附注块	40
300	一般性附注	42
311	连接字段附注	43
320	书目、索引附注	44
327	内容附注	44
328	学位论文附注	45
330	提要、文摘或全文	45
4--	连接款目块	46
410	丛编	49
411	附属丛编	51
421	补编、增刊	51
422	正编、正刊	51
423	合订、合刊	52
451	同一载体的其他版本	53
452	不同载体的其他版本	53
453	译为	53
454	译自	53
46--	字段	55
470	被评论作品	57
488	其他相关作品	57
5--	相关题名块	58
500	统一题名	58
510	并列题名	60

512	封面题名	61
513	附加题名页题名	62
514	卷端题名	62
515	逐页题名	63
516	书脊题名	64
517	其他题名	64
540	编目员补充的附加题名	65
541	编目员补充的翻译题名	66
545	章节题名	67
6--	主题分析块	67
600	个人名称主题	68
601	团体名称主题	71
602	家族名称主题	74
605	题名主题	76
606	学科名称主题	79
607	地名主题	81
610	非控主题词	82
660	地区代码	83
661	年代范围代码	84
686	其他分类法分类号	85
690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分类号	85
692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图书 分类法分类号	86
7--	知识责任块	86
700	个人名称--主要知识责任	87
701	个人名称--等同知识责任	90
702	个人名称--次要知识责任	92
710	团体名称--主要知识责任	93
711	团体名称--等同知识责任	97
712	团体名称--次要知识责任	97

720	家族名称—主要知识责任	99
721	家族名称—等同知识责任	100
722	家族名称—次要知识责任	100
8--	国际使用块	101
801	记录来源字段	101
9--	国内使用块	102
905	馆藏信息	102
四、附录		103
1.	启用字段一览表	103
2.	中国 MARC 编码信息块常用 代码表	107
3.	关于中文名称规范化的意见	111
4.	工作单实例	117

一、引言

1. 目的

本细则为上海地区高校中文普通图书机读目录编制工作提供一个符合标准化要求的、统一的、便于实际操作参考的工具。

2. 依据

本细则根据《专著出版物国际标准书目著录》(ISBD<M>)(1987年修订版,文标会第六分会委员会译,书目文献出版社,1989年出版)、《普通图书著录规则》(中国国家标准:GB3792.2-85)、《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北京图书馆自动化发展部编,书目文献出版社,1991年出版),参考《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北京图书馆本书编委会编,华艺出版社,1995年出版)、《现代文献编目参考资料,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CNMARC)专著部分释例》(张期民编写,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出版),并结合上海近几年集中编目的实践经验编写而成。

3. 原则

本细则在贯彻执行国际国内有关标准的基础上,以实用、简明、便于参考使用为原则。

4. 有关定义及说明

A. 中文普通图书:以印刷方式单本刊行的汉语文出版物,包括汇编本、多卷书、丛书等。不包括线装古籍、连续出版物及各种非书资料。

B. 著录项目:用以揭示图书内容和形式特征的记录事项。

C. 规定信息源:对每一著录项目而言,均具有被指定的“规定信息源”。如果信息取自某一著录项目的规定信息源之外,并被转录为这个著录项目的组成部分时,应置于方括号之内。此类信息也可以著录在附注项中,而不加方括号。在 ISBD(M)的有关章节中为规定信息源做出了详细规定:

著录项目	规定信息源
(1) 题名和责任说明项	题名页
(2) 版本项	题名页,其他序页和书末出版说明
(3) 资料专用项	ISBD(M)不用
(4) 出版发行项	题名页,其他序页和书末出版说明
(5) 载体形态项	出版物本身
(6) 丛编项	题名页,其他序页、封面、书脊和书末出版说明
(7) 附注项	任何来源
(8) 标准号(或代用号)和获得方式项	任何来源

D. 检索点:用以检索书目记录的名称、词语和代码等。

E. 内容标识符:用于标识数据元素或提供有关数据元素附加信息的编码。内容标识符包括字段标识符、指示符和子字段标识符。

F. 数据元素:被明确标识的最小信息单元。在可变长字段内,数据元素构成子字段,用子字段标识符标识。在记录头标区,目次区和固定长字段内,由代码构成的数据元素是由它的字符所在位置标识的。

G. 字段:由字段标识符标识的被定义的字符串,可包括一个或多个子字段。

H. 字段标识符:用于标识字段的一组三位数字符号,也称字段号。

I. 字段指示符:与可变长字段有关的字符(数字或字母),用来提供有关字段内容的附加信息,记录中该字段与其他字段的相互关系或某些数据处理时所需的操作信息。

J. 子字段:字段内所定义的数据单元(见数据元素)。

K. 子字段标识符:由两个字符组成的代码,用以标识可变长字段中的不同子字段。第一个字符为 ISO-2709 中规定的专用符号“IS₁”,本细则采用“\$”表示,第二个字符为数字或字母。

L. 必备字段:《格式》规定了五个必备字段,除此之外,本细则还规定了一些必备字段。为区别于《格式》所规定的必备字段,在本细则规定的必备字段后用“必备△”注明。

M. 有则必备字段:除必备字段之外,本细则还规定了一些有则必备字段,用于著录那些重要的,但不是每一条书目记录里可能有的字段。

二、《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的结构

本格式是 ISO-2709 及 GB2901 的一个特定形式。它对每一个用于交换的书目记录规定了必须遵循的标准记录结构。其标准构成为:

(a) 记录头标,由 24 个字符构成。

(b) 地址目次区,由三个数字型的字段标识号(简称字段号)以及字段长度和字段起始符位置(从第一个数据字段算起)构成。

(c) 数据字段(变长),由字段指示符和子字段组成,每个字段之间由字段分隔符隔开。

记录结构

记录头标	地址目次区	数据字段	记录分隔符
------	-------	------	-------

1. 记录头标

按 ISO-2709 规定,每个记录头部要有一个 24 个字符的记录标识。它含有 ISO-2709 定义的关于记录结构的数据和为 ISO-2709 的特定形式而定义的几项数据元素。这些数据元素有:记录类型、目录级别、记录完整程度和是否完全或部分采用 ISBD 规则。头标中的数据元素主要是为满足记录处理和间接标识书目实体本身的需要。

2. 地址目次区

在记录头标之后为地址目次区。地址目次区为可变长,由若

于个目次项组成。每一目次项固定为 12 个字符长,包括字段标识符(3 个字符),数据字段长度(4 个字符)和字段起始字符位置(5 个字符),各目次项按字段标识符排序,目次区最后由一个字段分隔符(IS₂)结尾。

字段标识符(3 位)	数据字段长度(4 位)	起始字段位置(5 位)	目次项……	字段分隔符
目次项				
地址目次区				

3. 数据字段区

在地址目次区之后为数据字段区,它所含的信息有如下两种形式:

数据(控制)字段(00—)结构:

数据	字段分隔符
----	-------

数据字段(010—999)结构:

指示符 1	指示符 2	子字段标识符	数据元素 1	子字段标识符	数据元素 2	字段分隔符
-------	-------	--------	--------	--------	--------	-------

4. 记录分隔符

每个记录的结尾,都置有一个记录分隔符,标志该记录结束。记录分隔符为 ISO-2709 中规定的专用字符 IS₃。

三、工作单填写细则

1. 记录头标

记录头标是按照 ISO-2709 的规定设立的,它包含处理记录时可能需要的有关记录的一般信息。整个头标区规定为 24 个字符长,由固定长数据元素组成,这些数据元素通过字符位置来标识。

它包括以下数据元素:

数据元素名称	字符数	字符位置
(1) 记录长度	5	0~4
(2) 记录状态	1	5
(3) 执行代码	4	6~9
(4) 指示符长度	1	10
(5) 子字段标识符长度	1	11
(6) 数据基地址	5	12~16
(7) 记录附加定义	3	17~19
(8) 地址目次项结构	4	20~23

各数据元素的内容说明如下:

(1) 记录长度(字符位置 0~4)

五个十进制数字,右边对齐,不足五个数字时用零补齐。

记录长度表示整个记录的字符长,包括记录头标本身、目次区及全部数据字段。

(2) 记录状态(字符位置 5)

一位字母代码,说明记录处理状态。

代码 c=修改过的记录

任何修改过的记录均可用代码“c”标识。如以前代码为“n”，“o”，“p”的记录，经修改后其代码则为“c”。

代码 d= 被删除的记录

任何一条记录不再有效时，其代码应改为“d”，并可在 300 附注字段说明其原因。

代码 n= 新记录

凡新建档的记录，包括出版前的在版编目记录，其代码均用“n”，只有一种情况除外，即记录如适用代码“o”时，则优先用“o”。

代码 o= 已有较高层次的记录

当新记录层次较低时，即另有一比其层次高的记录存在时，该新记录用代码“o”，此时字符位置 8(层次等级)填“2”。

代码 p= 曾为不完整的预编记录

当一以前发行的预编记录现为出版后的记录所取代时，其代码改为“p”。

(3) 执行代码(字符位置 6~9)

(a) 记录类型(字符位置 6)

代码 a= 文字资料印刷品

代码 b= 文字资料手稿

(b) 书目级别(字符位置 7)

代码 m= 单行本

如单部专著、多卷集、丛书的单册等。

代码 s= 连续出版物

如期刊、报纸、丛刊、年鉴、专著丛编等。

代码 a= 分析性资料

物理形态上包含在另一资料里的一种资料，如杂志中的一篇文章、专著中的一个章节、会议录中的一篇论文等。

代码 c= 汇集性著作

人为配套的著作集，如汇集在一个函套内的小册子集，某作家的全部手稿集等。